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有關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SIA SATELLITE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5

## 公告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之業績報告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入	二	<b>1,441,556</b>	1,353,913
服務成本	四	<b>(676,038)</b>	(639,590)
<b>毛利</b>		<b>765,518</b>	714,323
行政開支	四	<b>(155,805)</b>	(164,988)
其他收益 – 淨額	三	<b>49,183</b>	92,220
<b>經營溢利</b>		<b>658,896</b>	641,555
財務開支	五	<b>(101,026)</b>	(94,742)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557,870</b>	546,813
所得稅開支	六	<b>(128,589)</b>	(150,213)
<b>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b>		<b>429,281</b>	396,600
<b>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如下：</b>			
- 本公司擁有人		<b>429,313</b>	396,669
- 非控股權益		<b>(32)</b>	(69)
		<b>429,281</b>	396,600
<b>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b> (以每股港元列示)			
每股基本盈利	七	<b>1.10</b>	1.01
每股攤薄盈利	七	<b>1.10</b>	1.0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6,619	17,202
物業、機器及設備		6,369,696	6,930,280
未開賬單應收賬項		24,986	19,040
按金	九	2,851	2,851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6,414,152</b>	<b>6,969,373</b>
<b>流動資產</b>			
未開賬單應收賬項		12,576	8,45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九	244,673	208,598
現金及銀行結餘		546,896	214,465
<b>流動資產總額</b>		<b>804,145</b>	<b>431,521</b>
<b>資產總額</b>		<b>7,218,297</b>	<b>7,400,894</b>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9,120	39,120
儲備			
- 保留盈餘		3,568,823	3,282,940
- 其他儲備		25,402	29,607
		<b>3,633,345</b>	<b>3,351,667</b>
非控股權益		803	835
<b>權益總額</b>		<b>3,634,148</b>	<b>3,352,502</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貸	十	2,244,075	2,593,9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6,112	462,515
合約負債		223,490	230,825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2,913,677</b>	<b>3,287,323</b>
<b>流動負債</b>			
銀行借貸	十	359,826	358,923
應付建造費用		10,782	67,448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支出		63,885	80,874
合約負債		163,607	191,761
本年所得稅負債		72,372	62,063
<b>流動負債總額</b>		<b>670,472</b>	<b>761,069</b>
<b>負債總額</b>		<b>3,584,149</b>	<b>4,048,392</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7,218,297</b>	<b>7,400,894</b>

附註：

## 一. 編製基準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依據原始成本之慣例而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需要運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亦同時需要管理層在採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

###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 (甲)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及本集團須相應地變更其會計政策。採納下列準則之影響披露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參閱下文附註(i)）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參閱下文附註(ii)）之影響已於下文作出披露。其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之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構成任何重大影響，亦無須作出追溯調整。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完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和計量、金融工具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

##### 分類及計量

基於對本集團金融工具所作分析該準則並未對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構成影響。

##### 貿易應收賬項減值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的簡化方法，按貿易應收賬項整個期限之預期虧損準備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為計量貿易應收賬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賬項已按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作出歸類。本集團經評估認為貿易應收賬項的預期虧損比率是合理的，而虧損準備已作出適當撥備（附註九）。貿易應收賬項於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時予以撇銷。

於採納新準則後，管理層已經對於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預期信貸虧損狀況進行評估，並認為新準則對於該日造成之影響並不重大，因此無需重列於該日的結存。

## 一. 編製基準 (續)

###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 (甲)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續)

#####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取代過往收入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築合約」以及與收入確認相關的詮釋。新準則的原則為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此準則容許全面追溯方式採納或經修改追溯方式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建立一個綜合框架，通過五個步驟確定何時確認收入及確認多少收入：(i) 界定與客戶的合約；(ii) 界定合約內個別的履約義務；(iii) 釐定交易價格；(iv)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履約義務；及(v) 完成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核心原則為公司須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

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還是某一時點轉移，取決於合約條款與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規定。倘若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時，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便是在一段時間內進行轉移：

- 客戶同時收到且消耗由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利益；或
- 本集團履約時創建或強化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沒有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以收回累計至今已完履約部份的款項。

如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收入確認會按整個合約期間已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進行。否則，收入會在客戶獲得資產控制權的該時點確認。

為獲得合約而須增加的成本，如可收回會被資本化為合約資產，隨後於相關收入確認時攤銷。

出售衛星轉發器容量之確認基準維持不變為於提供服務之時點。

管理層評估在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後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詳情如下：

####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所得收入概以直線法於提供服務之合約期內確認的基準維持不變。

## 一. 編製基準 (續)

###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 (甲)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續)

#####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續)

###### 出售衛星轉發器容量

根據轉發器購買協議而出售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所得收入概以直線法在轉發器容量送交日起至估計衛星使用期滿時確認入賬的基準維持不變。

本集團全部收入在一段時間內確認。

#### (乙)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下列各項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經已頒布，惟並非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本集團亦沒有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九號 (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 (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 (修訂)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 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 (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的資產銷售或投入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	租賃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七號	保險合約 <sup>2</sup>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二十三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1</sup>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適用於本集團

<sup>2</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適用於本集團

<sup>3</sup> 生效日期尚待確定

管理層現正評估該等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現有準則之詮釋的影響。下文列載其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之預期影響：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布。鑑於取消區分營業租約及融資租約，從承租人角度，該準則將導致差不多所有租約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根據新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涉及支付租金之財務負債需予確認。唯一例外情況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有關出租人之會計處理方法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一. 編製基準 (續)

###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 (乙)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續)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租賃」(續)

此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營業租約之會計處理方法。截至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本集團之不可撤銷營業租約承擔約為 25,869,000 港元。然而，本集團尚未釐定採納該準則後，此等承擔將會導致確認資產及未來付款責任之金額，以及其如何影響本集團損益及現金流量分類。

部分承擔可能因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之例外情況而無需確認，而部分承擔可能與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所指租賃之安排有關。

新準則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的首個中期期間生效。於此階段，本集團並不擬於其生效日前採納該準則。

## 二. 收入及分類資料

### (甲) 收入：

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收入 – 經常性 (附註)	1,403,828	1,308,549
出售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收入	10,097	13,224
其他收入	27,631	32,140
	<u>1,441,556</u>	<u>1,353,913</u>

附註：

隨著印度於二零一二年實施財政法案後，本集團被視為源於印度的收入須徵收稅項。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而須向若干客戶收取額外收入共 20,412,000 港元 (二零一七年：22,880,000 港元)，列作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收入。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六。

### (乙) 分類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是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狀況，即為廣播及電訊行業提供衛星通訊系統、營運和維護業務。由於本集團只有一項經營分類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八號之呈報分類，而行政總裁亦以本集團財務報表作定期審閱用於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類表現的資料，因此並沒有呈列業務分類之獨立分析。

## 二. 收入及分類資料 (續)

### (乙) 分類資料：(續)

上文附註二(甲)呈報之收入代表與第三方進行之交易，並採用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一致的方式向行政總裁呈報。

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香港及大中華地區客戶之收入分別為 226,471,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155,534,000 港元)及 360,122,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312,575,000 港元)，而來自其他國家客戶的收入則為 854,963,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885,804,000 港元)。為作分類之用，收入之來源地乃根據客戶公司之成立地點而決定，而並非按照本集團衛星之覆蓋範圍，主要當中涉及在單一衛星轉發器容量安排下，可同時向多個地區範圍進行傳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一名客戶(二零一七年：兩名客戶)，對本集團收入總額貢獻超過 10%。來自該等每名客戶的收入貢獻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客戶甲	134,103	135,449
客戶乙	171,600	144,532

提供予行政總裁有關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之金額採用與綜合財務狀況表一致的方式進行計量。所有資產及負債與業務設於香港亦是本集團的唯一經營分類有關。

## 三. 其他收益 – 淨額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4,910	2,15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35)	247
收回成本(附註)	44,308	89,822

附註：此收入主要來自為一名客戶解決一宗拖延已久，與提供服務予客戶之相關稅務事宜而收回所產生開支的收入。

#### 四.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包括於服務成本及行政開支之支出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830	1,960
- 非審核服務	1,482	5,211
貿易應收賬項虧損準備（附註九）	6,572	6,519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578,359	525,789
僱員福利開支	143,762	146,478
營業租約		
- 辦公室物業	10,803	9,611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583	583
匯兌虧損淨額	7,207	18,029
市場推廣開支	4,541	5,363
法律和專業費用	12,805	17,003
衛星營運	8,017	9,507
	<u>          </u>	<u>          </u>

#### 五. 財務開支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貸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及融資費用	101,026	116,174
償還銀行借貸後撇銷尚未攤銷的貸款發放費用	-	23,528
減：為合資格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	-	(44,960)
	<u>          </u>	<u>          </u>
總額	<u>101,026</u>	<u>94,742</u>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因合資格資產開始投入運作後，沒有利息予以資本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釐定利息資本化數額所採用之利率為3.7%。

#### 六.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溢利有重要部分被視作海外溢利，毋須繳付香港利得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七年：16.5%）提取。海外稅款則把年內估計應課稅的溢利，按其所賺取應課稅溢利的地區之現行稅率來計算，稅率約為7%至43.68%（二零一七年：7%至43.26%）。



## 六. 所得稅開支（續）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本年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56,485	2,354
- 海外稅項（附註）	88,507	121,187
- 過往年度調整	-	(3,572)
本年稅項總額	<u>144,992</u>	<u>119,969</u>
遞延所得稅	<u>(16,403)</u>	<u>30,244</u>
所得稅開支	<u>128,589</u>	<u>150,213</u>

### 附註：

本集團就提供轉發器容量所賺取收入與印度稅務當局已進行訴訟多年。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印度國會通過了財政法案，若干修訂已經實施，而且具有追溯效力。根據印度所得稅法（經前述財政法案修訂），本集團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予印度居民客戶，或若干非印度居民客戶在印度經營業務或在印度循任何途徑賺取收益，則本集團藉此所獲的收入，在根據印度法院對經修訂條文所作司法詮釋下，須在印度繳納稅項。由於財政法案引入若干具追溯力的修訂，本集團自二零一二財政年度開始已就印度所得稅作出撥備，根據目前所得之過往資料反映有關金額為恰當及保守的，亦同時在印度法院的稅務訴訟中就本集團的立場作出抗辯。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本集團根據二零一六年直接稅務爭議和解計劃（「二零一六年和解計劃」）向印度稅務當局提交申請，以解決由 1997/98 至 2012/13 評稅年度之稅務爭議。二零一六年和解計劃由印度政府引入，讓合資格納稅人可以就具追溯效力之經修訂的二零一二年財政法案所引起的爭議達成和解，條件為撤回所有待決上訴／令狀，然後任何逾期未付稅款之利息和罰款將獲印度稅務當局予以豁免。於二零一七年二月，本集團接獲印度稅務當局之通知，確定該十六個評稅年度最後和解之應付稅款為 193,000,000 港元（相等金額之印度盧比），本集團隨後已支付稅款。因此，該十六個評稅年度之印度所得稅全部稅項負債於二零一七年已全數清繳。

對於隨後評稅年度（即 2013/14 及以後評稅年度），本集團仍可能繼續就印度稅務當局之評稅令盡力作出申辯。

根據來最新評稅令及本集團印度顧問提供之建議，本集團已作出其最佳估計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記錄一項約 64,000,000 港元稅項撥備（二零一七年：97,000,000 港元）。

## 六.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本集團主要經營地點之香港利得稅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b>557,870</b>	546,813
按 16.5% 稅率計算之稅項（二零一七年：16.5%）	<b>92,049</b>	90,224
毋須就稅項評稅及其他稅項抵免的收益之所得稅務影響	<b>(126,445)</b>	(124,847)
不能就稅項扣除的支出之稅務影響	<b>74,757</b>	67,221
海外溢利之所得稅	<b>88,507</b>	121,187
其他	<b>(279)</b>	-
過往年度調整	-	(3,572)
稅項開支	<b>128,589</b>	150,213

本集團之有效稅率為 23.0%（二零一七年：27.5%）。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較低有效稅率，主要由於若干在軌衛星有關的加速稅項折舊所產生之時間差異轉變所致。

## 七. 每股盈利

###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b>429,313</b>	396,669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390,830</b>	390,86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元）	<b>1.10</b>	1.01

以上所示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扣除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後達致。

## 七. 每股盈利（續）

###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是在假設所有潛在具攤薄作用之普通股已轉換成普通股的情況下，經調整後此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之限制性股份具攤薄作用。股份數目乃根據此等尚未行使之限制性股份的貨幣價值，按公允價值（即本公司股份於年內之平均市價）可取得的本公司普通股數目釐定。以上計算的股份數目是與假設全數歸屬之限制性股份數目比較。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授出的購股權具攤薄作用。根據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應發行的股份數目減去以相同所得款項總額按公允價值（即本公司股份於年內之平均市價）而可能已發行的股份數目釐定為以零代價發行的股份數目；而將以此零代價發行的股份數目計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內，以計算出每股攤薄盈利的分母。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b>429,313</b>	<b>396,669</b>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390,830</b>	390,860
股份獎勵計劃之影響（千股）	<b>97</b>	61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390,927</b>	<b>390,921</b>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元）	<b>1.10</b>	<b>1.01</b>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轉換購股權對每股基本盈利具反攤薄作用。

## 八. 股息

二零一八年支付之股息為 148,513,000 港元（每股 0.38 港元）（二零一七年：148,491,000 港元）。董事局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0.20 港元（二零一七年：每股 0.20 港元）。此項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交股東批准。此項股息並未於此綜合財務報表內列作應付股息。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已付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 0.18 港元 （二零一七年：每股普通股 0.18 港元）	70,415	70,415
建議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 0.20 港元 （二零一七年：每股普通股 0.20 港元）	78,239	78,239
	<u>148,654</u>	<u>148,654</u>

## 九.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項	106,257	100,504
關連人士貿易應收賬項	142,045	104,162
減：貿易應收賬項虧損準備	(23,864)	(19,524)
貿易應收賬項 - 淨額	224,438	185,142
其他應收賬項 - 淨額	1,236	7,834
按金及預付款項	21,850	18,473
	<u>247,524</u>	<u>211,449</u>
減非流動部分：按金	(2,851)	(2,851)
流動部分	<u>244,673</u>	<u>208,598</u>

所有非流動應收賬項由本報告期間開始於五年內到期。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之賬面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大部分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的簡化方法，按貿易應收賬項整個期限之預期虧損準備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 九.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續）

本集團一般會按照協議向貿易客戶按季徵收上期款項。按到期日之貿易應收賬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尚未到期	61,551	46,475
一至三十天	36,606	41,079
三十一至六十天	34,443	38,756
六十一至九十天	19,756	14,644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天	59,823	42,638
一百八十一天或以上	36,123	21,074
	<u>248,302</u>	<u>204,666</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項與遍及全球各地之數目眾多客戶有關。

貿易應收賬項之虧損準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9,524	21,081
應收賬項虧損準備 撇銷金額	6,572 (2,232)	6,519 (8,07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864</u>	<u>19,524</u>

應收賬項減值撥備之產生及解除包括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之行政開支內。在一般於證實無法收回欠款的情況下，該欠款金額將在撥備賬戶中撇銷。

未有考慮個別或全部作出減值之貿易應收賬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尚未到期	60,350	45,884
一至三十天	35,645	40,112
三十一至六十天	33,030	37,522
六十一至九十天	18,676	14,157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天	55,284	37,776
一百八十一天或以上	21,453	9,691
	<u>224,438</u>	<u>185,142</u>

## 十. 銀行借貸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流動	<b>359,826</b>	358,923
非流動	<b>2,244,075</b>	2,593,983
	<b><u>2,603,901</u></b>	<b><u>2,952,906</u></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的銀行融資額約為 2,635,427,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2,996,660,000 港元）。經扣除有關交易成本約 31,526,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43,754,000 港元）後，銀行借貸之賬面值約為 2,603,901,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2,952,906,000 港元）。

銀行借貸以美元為單位。

銀行借貸共 1,280,195,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1,554,977,000 港元），以亞洲六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相關之保險索償所得款項作為抵押。該筆貸款由二零一五年二月起每半年分期還款，最後一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票面年息為 2.65%（二零一七年：年息 2.65%）。該等銀行借貸之有效利率為 3.52%（二零一七年：3.52%）。該等銀行借貸之公允價值乃根據使用基於有效利率 5.12%（二零一七年：4.01%）之利率貼現現金流量，並位於公允價值等級之第二級。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本集團獲得新銀團融資，包括有期貸款 1,406,520,000 港元及循環貸款融資 312,560,000 港元，最後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以亞洲六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以外若干衛星相關之保險索償所得款項作為抵押。新銀團融資全數用於為二零一五年獲得的有期貸款及循環貸款融資進行再融資。

根據新銀團融資，該筆有期貸款由二零一八年七月起每年分期還款，最後一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循環貸款融資為期約一至六個月，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前可供提取，任何尚欠的貸款須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全數償還。該等銀行借貸皆採用浮息，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若干基點計息，而該等銀行借貸在利率變動及為合約重新定價日期所承擔的風險期為六個月或以內。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新銀團融資的該等銀行借貸之加權有效利率為 3.66%（二零一七年：2.9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償還之銀行借貸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b>359,826</b>	358,923
一至二年內	<b>358,177</b>	355,079
二至五年內	<b>1,885,898</b>	2,094,966
五年後	-	143,938
	<b><u>2,603,901</u></b>	<b><u>2,952,906</u></b>

## 十. 銀行借貸（續）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及融資費用為 101,026,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116,174,000 港元），未有利息開支予以資本化，列作期內物業、機器及設備成本（二零一七年：44,960,000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約為 313,276,000 港元，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屆滿。

銀行借貸之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流動	<b>359,826</b>	358,923	<b>242,957</b>	333,376
非流動	<b>2,244,075</b>	2,593,983	<b>2,181,501</b>	2,569,795
	<b><u>2,603,901</u></b>	<u>2,952,906</u>	<b><u>2,424,458</u></b>	<u>2,903,171</u>

## 十一.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身證券

年內，為管理本公司二零零七年股份獎勵計劃而設立之亞洲衛星股份獎勵信託，於聯交所每股 6.99 港元之平均價購入總共 500,000 股本公司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有關購買涉及現金總額為 3,495,000 港元。購入股份之累計價值已計入權益為「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項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概無購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股份。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 十二. 企業管治

於二零一八年內，本集團遵守本地及海外監管機構之現行規定，並已經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遵守該守則條文。

## 十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六名成員，其中四名為符合獨立身份、擁有財務知識和所需經驗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另外兩名為非執行董事，並沒有投票權之觀察員身份。審核委員會由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及財務經驗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一同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 十四. 資產抵押

除上文附註十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並無作其他抵押。

#### 十五. 於聯交所網址刊登詳細業績報告

載有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四十五段規定的所有資料之詳細業績報告已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asiasat.com](http://www.asiasat.com)) 刊登。二零一八年年報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並於該等網站發布。

#### 十六. 股息

董事局建議派發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 0.20 港元，給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一）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建議末期股息將於或約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星期五）派發，惟須於即將在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方能作實。

#### 十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釐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

為釐定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

#### 十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本初步通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進行核對，並確定與本集團於本年度已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通告作出任何保證。



### 引言

與整體地球同步衛星營運商市場之低迷情緒相比，本集團二零一八年業績取得正面的表現，收入為 1,442,000,000 港元，較去年上升了 6%，主要受到新客戶及現有轉發器合約重新續期所帶動。

全年內，本集團之主要衛星（亞洲五號衛星、亞洲六號衛星、亞洲七號衛星、亞洲八號衛星及亞洲九號衛星）之整體容量使用率達到 72%，較二零一七年增長了 3%，與本公司的預期一致。

儘管亞太地區整體經濟可能將會經歷一個持續而緩慢的調整期，惟多個經濟快速增長國家對廣播和數據服務的發展仍表現強勁。就中長期而言，亞洲區在電訊、媒體和娛樂等核心市場中，經濟表現預料仍會超越其他地區。作為亞洲區內具有領導地位的衛星營運商，亞洲衛星繼續穩踞有利位置，掌握區內新興經濟體所帶來眾多新湧現和長遠的增長商機。

與此同時，由於世界各地監管機構加快推出措施，將部分 C 波段衛星頻譜重新安排用於發展新的 5G 服務，令市場關注可用於廣播分發之 C 波段轉發器容量供應將會變得緊絀。然而，本集團於年內已積極參與制訂一系列措施，包括研發和評估可行的技術方案，優化分配予廣播客戶的衛星容量，以減輕 5G 服務推出時預期的衝擊。不過，鑑於我們擁有優質的視頻客戶群及相當優越的衛星軌道位置，我們將可繼續受惠於消費者對直播視頻內容之殷切需求，而有關內容仍有賴衛星特有的高度可擴展性及可靠性以進行傳送。

### 增長範疇

二零一八年的整體視頻收入保持穩健，佔我們 C 波段和 Ku 波段容量的三分之二。雖然亞洲九號衛星的原來構想是用作以數據服務為主的衛星，惟此衛星已成功地開始轉型成為一個視頻轉播平台，吸引了一批高質素的地區性及國際化的電視廣播機構；此外，亦繼續有多種類型的數據服務增加容量的使用。

除了提供國際電視頻道的廣播分發外，亞洲九號衛星（取代於東經 122 度軌道位置的亞洲四號衛星）一直提供本地語言頻道的境外分發，目標為澳洲等市場的移民社群。此外，亞洲四號衛星被重新部署至新的軌道位置，根據一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簽訂為期四年的使用合約，繼續替一名單一客戶提供指定服務。

年內除與來自歐洲和亞洲的客戶新簽訂和重新續期廣播分發協議，本集團亦與澳洲、大中華地區、印尼和越南等地的客戶簽訂持續的數據容量協議。

於二零一八年，中國、印度及印尼等龐大市場繼續為公司帶來穩健收入，而澳洲對鄉郊地區連接的需求亦產生額外回報。同時，國際視頻分發包括來自我們全球性客戶的優質電視頻道，繼續成為主要的收入增長動力。

二零一八年另一取得正面表現的範疇來自亞洲五號衛星及亞洲九號衛星的使用率增長，這鞏固了亞洲衛星作為眾多頂級體育比賽、4K 傳輸及特定盛事現場直播的首選區域衛星供應商。該等直播賽事包括平昌冬季奧運會、英格蘭足球超級聯賽、日本甲組職業足球聯賽、西班牙足球甲級聯賽、台維斯盃和利華盃網球賽及印度超級板球聯賽。二零一八年內傳送的其他國際大事包括有博鰲亞洲論壇、於新加坡舉行之特金峰會、於巴布亞新畿內亞舉行之亞太經合組織會議、金球獎及格林美獎。

現時有超過一百條高清電視（HD）頻道經由亞洲衛星分發，我們相信由標清電視（SD）轉移至高清電視的時代已來臨並會加快步伐。在視頻傳送方面，本集團亦將會特別因大型體育及相關盛事轉移使用 4K 格式傳送，故需要更多的頻寬而受惠。

隨著亞洲區航空市場蓬勃增長，於二零一八年間，亞太地區對空中網絡連接服務（IFC）的需求持續增長，主要受到中國和印度市場所推動，預料二零一九年及往後日子的容量需求將保持上升的良好前景。

## 財務表現

### 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為 1,442,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1,354,000,000 港元），較去年上升了 6%。收入增長主要受到出租亞洲八號衛星整個 Ku 波段載荷及出租亞洲四號衛星整個載荷的全年盈利所支持。

### 經營開支

於二零一八年，經營開支為 253,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279,0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下降了 9%，主要原因為匯率波動及專業費用開支減少，加上本集團控制開支之方針所致。

### 其他收益

年內其他收益為 49,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92,0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下降了 43,000,000 港元，原因為來自解決一宗拖延已久之稅務事宜所獲得的收益減少。

### 財務開支

利息資本化後之財務開支淨額為 101,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95,000,000 港元），較去年上升了 6,000,000 港元，原因為新投入營運的亞洲九號衛星之利息開支不可再予以資本化。

### 折舊

二零一八年之折舊為 578,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526,000,000 港元），增加了 52,000,000 港元，主要來自亞洲九號衛星首度計提全年折舊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為 129,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150,0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七年減少了 21,000,000 港元。開支下降主要如本公告附註六所述，因根據二零一六年印度直接稅務爭議和解計劃解決一宗稅務爭議後，去年需為此而支付額外稅項。

## 溢利

二零一八年之擁有人應佔溢利為 429,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397,000,000 港元）。溢利上升主要受收入增加所帶動，惟有關增長被折舊支出上升及其他收益減少所抵銷。

## 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八年年底，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維持於 547,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5,000,000 港元）。

於年度內，本集團出現淨現金流入 334,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淨現金流出 29,000,000 港元）。現金流入主要包括來自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973,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流入 1,088,000,000 港元）。

年內現金流出包含資本支出 75,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544,000,000 港元）、支付股息 149,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148,000,000 港元）及償還銀行貸款 367,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1,786,000,000 港元）。

## 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局將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0.20 港元（二零一七年：每股 0.20 港元）。連同中期股息每股 0.18 港元（二零一七年：每股 0.18 港元），二零一八年之股息總額為每股 0.38 港元（二零一七年：每股 0.38 港元）。

## 整體業務表現

概括而言，本集團經擴展及升級的衛星隊伍於二零一八年取得較高的容量增長，已出租或使用的轉發器數目為 131 個，而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126 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內，整體載荷使用率為 72%，而去年則為 69%。

亞太地區衛星轉發器市場於過去兩年步入重整期，本集團未完成之合約價值為 2,976,00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3,684,000,000 港元）。合約價值下跌了 19%，主要因為需求受壓，以及客戶面對不明朗市場變得不大願意簽署長期合約。

## 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展望

儘管面對主要國家市場現有衛星容量供過於求、價格下調走勢、以及地面網絡的激烈競爭，本集團對二零一九年及往後日子的收入前景仍保持審慎樂觀態度。

亞太地區對廣播分發服務的整體需求預料維持穩定，於若干國家以單位數的增幅保持上行趨勢，主要受惠於不斷由標清電視過渡至高清／超高清電視。在亞洲區的人口結構及經濟發展仍表現強勁的環境支持下，我們預期對轉發器的使用需求將持續穩定上升。

我們的客戶對衛星容量的需求持續增加，並因互聯網及其他數碼服務的使用快速增長而得以進一步提升，這些需求將可繼續透過由我們衛星隊所提供無遠弗屆的覆蓋而得到滿足。

由於投入部署新的地球同步衛星有所放緩，加上多個亞洲市場因為預期推出 5G 服務而導致 C 波段轉發器出現緊張，我們相信衛星傳輸容量的需求將高於淨分發容量。特別的是，亞洲區對網絡連接例如海事及遙距通訊的需求仍然向好。因此，我們相信市場平衡將傾向於有利亞洲衛星等固定衛星服務（FSS）營運商。

現時高通量衛星（HTS）對亞洲區內傳統固定衛星服務供應商所構成的衝擊並未如預期般顯著，原因為高通量衛星只是緩慢逐步推出。因此，我們繼續評估適時建造一枚高通量衛星「亞洲十號衛星」，以支持需要高容量、高速和高效益的空中網絡連接服務、海事及其他垂直市場的連接需求。

為了更好地適應瞬息萬變的商業環境，我們透過評估各種業務計劃，積極於新興市場及從事相關價值鏈的公司尋求合作夥伴，包括併購機會，同時不斷強化我們的核心收入基礎。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前董事局成員 **Julius M. Genachowski** 先生於過去三年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同時歡迎范瑞穎先生加入成為董事局新成員。

最後，本人亦要向各位客戶表達謝意，多謝行政總裁唐舜康博士領導之管理層團隊及全體員工於二零一八年努力不懈工作，強化亞洲衛星於衛星營運商業界的領導角色，更要感謝各位股東一直以來對本集團及衛星業界之全力支持及信任。

主席  
唐子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十一名董事。執行董事為唐舜康博士。非執行董事為唐子明先生（主席）、居偉民先生（副主席）、羅寧先生、丁宇澄博士、張淑國先生及范瑞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翎斯先生、雷納德先生、潘慧妍女士及王虹虹女士。替任董事為莊志陽先生（羅寧先生之替任董事）。

\*僅供識別